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移民署 函

地址：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

聯絡人：林奎霖

聯絡電話：(02) 23889393分機2217

傳真電話：(02) 23753621

電子信箱：sgtw@immigratio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移署資字第10701108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107D275862\_107D2063669-01.pdf、107D275862\_107D2063670-01.jpg)

主旨：本署刻正推動「新住民免費上網與平板電腦借用服務」，  
惠請協助宣導並轉知各級學校，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案服務係提供新住民免費上網及平板借用，只要符合新住民身分者，撥打專線完成預約或至本署25個服務站申請，平板電腦即宅配到府，每月並享有10G網路流量；另若為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或家中有身心殘障成員之新住民朋友，更能享有優先借用服務。
- 二、各機關學校倘有實體海報與DM需求者，請逕洽本署委辦廠商劉冠華小姐(電話：02-2325-7188分機902)索取，至鈞公誼。
- 三、檢附海報及DM電子檔各1份。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中華電信北區分公司、本署移民資訊組



\*1070110862\*